

汕头市交通运输局

汕交运便函〔2024〕143号

汕头市交通运输局关于2024年4月份道路运输车辆动态监督情况的通报

各区县交通运输局，金平区住建局、龙湖区住建局，市交通运输服务中心，各道路运输第三方监控机构：

我局通过省“两客一危一重”车辆智能监管系统对各地“两客一危一重”重点营运车辆动态监控工作情况每月定期进行统计分析，现将2024年4月份全市道路运输车辆动态监督管理有关工作情况通报如下：

一、2024年4月份重点营运车辆动态监管情况

（一）基本情况

2024年4月份，全市“两客一危一重”车辆车均风险总数3.498次/车月，其中一级风险0.425次/车月，二级风险0.973次/车月，三级风险2.100次/车月。全市车辆入网率99.09%，车辆轨迹完整率98.24%，车辆数据合格率97.88%，车辆报警附件有效上传率97.84%。

（二）道路运输企业车辆入网率情况（详见附件2）

4 月份道路运输业户车辆入网率低于 100%共 93 户。

（三）道路运输企业车辆上线率情况（详见附件 2）

4 月份道路运输业户车辆上线率低于 100%共 249 户。

（四）道路运输企业轨迹完整率情况（详见附件 2）

4 月份道路运输业户轨迹完整率低于 100%共 476 户，其中低于 90%共 124 户。

（五）道路运输企业数据合格率情况（详见附件 2）

4 月份道路运输业户数据合格率低于 100%共 166 户，其中低于 80%共 114 户。

（六）道路运输企业报警附件丢失率情况（详见附件 2）

4 月份道路运输业户存在报警附件丢失率共 154 户，其中高于 5%共 51 户。

（七）道路运输企业卫星定位漂移车辆率情况（详见附件 2）

4 月份道路运输业户存在卫星定位漂移车辆率共 66 户，其中高于 5%共 9 户。

二、区县情况

（一）综合考核情况（详见附件 1）

综合考核得分最高的三个区县：潮南区得分 91.63 分，南澳县得分 91.24 分，潮阳区得分 90.37 分。

综合考核得分最低的三个区县：濠江区得分 78.56 分，澄海

区得分 83.48 分，中心城区（金平、龙湖）得分 85.40 分。

（二）管理指标情况（详见附件 3）

重型货车风险最高的三个区县：濠江区车均风险 7.1262 次/车月、潮阳区车均风险 5.2173 次/车月、澄海区车均风险 3.7528 次/车月。

客运车辆风险最高的三个区县：潮阳区车均风险 0.8922 次/车月、澄海区车均风险 0.4687 次/车月、中心城区（金平、龙湖）车均风险 0.0833 次/车月。

危运车辆风险最高的三个区县：澄海区车均风险 0.1818 次/车月、中心城区（金平、龙湖）车均风险 0.0954 次/车月、潮阳区车均风险 0.0769 次/车月。

（三）技术指标情况（详见附件 1）

车辆轨迹完整率最低的三个区县：潮南区车辆轨迹完整率 95.77%，潮阳区车辆轨迹完整率 97.57%，中心城区（金平、龙湖）车辆数据合格率 98.08%。

车辆数据合格率最低的三个区县：南澳县车辆数据合格率 94.44%，濠江区车辆数据合格率 95.95%，潮南区车辆数据合格率 96.36%。

（四）其他违规情况（详见附件 1、附件 9）

遮挡摄像头运行车辆比例最高的三个区县：南澳县车辆比例

16.67%，澄海区车辆比例 10.16%，中心城区（金平、龙湖）车辆比例 9.22%。

（五）农村客运车辆违规情况

汕头市潮阳区西园运输服务有限公司粤 D16272 设备遮挡失效报警 3 次，汕头市潮南区广达公共汽车运输有限公司粤 D8219G 抽烟报警 1 次，汕头市金通汽车运输有限公司粤 D106L5、粤 D3316M、粤 D0669D 超速报警各一次，粤 D527W5 抽烟报警 1 次。

三、工作要求

（一）请各区县交通运输局，金平区住建局、龙湖区住建局，市交通运输服务中心充分认识到动态监管工作在事故预防方面的重要作用，认真对照本辖区的考核指标情况，分析查找本辖区动态监控工作存在的问题，采取切实有效措施予以整改消除，改进提高动态监控工作质量，将道路运输企业、车辆和驾驶员的运行风险情况作为日常监督检查和业务办理的重要参考，对车辆风险水平较高的运输企业，要综合运用约谈、通报、挂牌督办等手段，将风险管控情况与业务办理相结合，切实提升安全管理水平。智能监管系统统计了 4 月份我市风险排名前十的客运、危运、重货企业清单（详见附件 13、14、15、16），请各区县交通运输局，金平区住建局、龙湖区住建局，市交通运输服务中心把这些企业

作为安全监管的重点。

（二）请各区县交通运输局，金平区住建局、龙湖区住建局，市交通运输服务中心进一步建立健全未入网、未上线车辆的长效整治机制，对照应接未接（详见附件4）的车辆，对未入网车辆要停运整改（以省运政系统的车辆状态为准），未入网前不得恢复运营；对照数据不合格〔包括从未上传卫星定位数据（详见附件5）、从未上传报警数据（详见附件6）、从未上传报警附件数据（详见附件7）〕、超180天未上线（详见附件8）的车辆，完成存量营运车辆的数据接入工作，对增量车辆严格按照《道路运输车辆动态监督管理办法》要求在营运证发放环节把关设备安装和数据接入情况；对超过30天未上线的车辆，要核实车辆实际经营情况，对短期内没有运营任务的，督促经营者在省运政系统中办理车辆报停手续；对已经退出营运市场的车辆，督促经营者在省运政系统中办理车辆退出营运业务，对于超过6个月未年审的车辆，应按照《广东省道路运输条例》的规定注销其道路运输证。

（三）请各区县交通运输局，金平区住建局、龙湖区住建局，市交通运输服务中心进一步加强辖区内道路运输行业安全监管，深入排查整治行业安全生产隐患，督促指导道路运输企业落实动态监控工作主体责任，为所属车辆安装使用符合我省技术标准的车载监控设备，并加强对监控装置的日常检修排查，对数据不能

正常上传的不得安排运输任务；根据《道路运输车辆动态监督管理办法》等政策要求，道路运输企业应当确保车载监控设备正常使用，对因设备参数阈值设置不合理、监控摄像头位置不正确、没有上传照片视频等原因产生的预警，不予认定为误报；道路运输企业要扎实开展驾驶员日常安全生产教育培训，教育引导所属驾驶员正确认识监控设备在风险提醒和事故预防方面的积极作用，养成良好的安全驾驶习惯，不得屏蔽破坏车载监控设备；道路运输企业要配备专职监控人员对所属车辆和驾驶员运行的全过程进行实时监督管理，及时处理车辆和驾驶员的违规问题；对不具备专职监控人员配备条件的中小运输企业和个体业户，可以鼓励其委托第三方监控机构开展监控工作，解决其专职监控人员配备难、成本高和监控不专业等问题，将车辆运行的全过程都纳入到实时监管当中。

（四）请各区县交通运输局，金平区住建局、龙湖区住建局，市交通运输服务中心高度重视动态监控各项指标的含义及其反映的问题，采取有效措施改进提升本地动态监控工作质量。一是加大对违规道路运输车辆及其所属企业的监督管理力度，对风险排名前十的客运、危运、重货企业，结合日常监督检查、业务办理等手段进行重点跟进整治；二是加强对屏蔽卫星定位信号、扭转遮挡摄像头、长期不上线等违规车辆的数据（详见附件8、附件

10、附件 11、附件 12) 核查比对, 及时对上述车辆所属企业进行警示提醒, 对屡教不改的及时按照《道路运输车辆动态监督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依法处理; 涉嫌犯罪的, 依法移交公安机关处置; 三是推进存量营运车辆的设备安装和数据接入工作, 对不具备原许可条件的存量车辆, 及时按照有关规定注销营运手续, 避免车辆失管失控; 四是我市 4 月份客运车辆车均风险 0.303 次/车月, 全省倒数第二, 危运车辆车均风险 0.084 次/车月, 全省倒数第三, 货运车辆车均风险 4.014 次/车月, 全省倒数第三。请各区县交通运输局、市交通运输服务中心高度重视、深挖问题根源, 采取有效措施遏制风险隐患高涨的势头。

(五) 请各区县交通运输局, 金平区住建局、龙湖区住建局, 市交通运输服务中心每月 20 日前将本辖区前一个月的动态监控工作情况书面报送市局道管科, 报送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对厅局通报问题的整改处理情况, 压减降低本地区车均风险(管理指标) 的情况, 提升本地区数据质量(技术指标) 的情况, 对屏蔽卫星定位数据、扭转遮挡摄像头等逃避监管行为的执法处理情况等。

(六) 请各第三方监控机构对照 4 月份全市第三方监控服务考核指标情况(详见附件 17), 分析和查找动态监控服务工作存在的问题, 采取切实有效措施予以整改消除、规范经营行为, 改进提高第三方动态监控服务质量, 切实为道路运输企业提供专业、

优质的监控服务，降低道路运输车辆运行风险。排查相关重型货车上安装的各类监控设备，避免重复安装监控设备。

（七）请各区县交通运输局，金平区住建局、龙湖区住建局，市交通运输服务中心对照4月份全市道路营运车辆风险核实记录（详见附件9）查明原因，责令企业依法依规从严处罚，上报有关整改情况，整改处罚情况请于2024年6月30日前书面上报市局道管科。

联系人：谢洋春（粤政易同名），电话：0754-88274011。

智能监管系统客服电话：020-37689666。

附件：1.汕头市2024年4月份各区县道路运输车辆动态监控工作情况

2.汕头市2024年4月份各业户考核统计情况

3.汕头市2024年4月份各类道路运输车辆动态监控工作情况

4.汕头市应接未接车辆清单明细

5.汕头市2024年4月份从未上传卫星定位数据的车辆明细

6.汕头市2024年4月份从未上传报警的车辆明细

7.汕头市2024年4月份从未上传报警附件的车辆明细

- 8.汕头市超 180 天未上线的车辆明细
- 9.汕头市 2024 年 4 月份风险核实记录明细
- 10.汕头市 2024 年 4 月份疑似屏蔽信号运行明细
- 11.汕头市 2024 年 4 月份设备遮挡失效报警天数最多的车辆情况
- 12.汕头市 2024 年 4 月份设备遮挡车辆占比最高的企业情况
- 13.汕头市汕头市 2024 年 4 月份客运风险排名前 10 运输企业情况
- 14.汕头市汕头市 2024 年 4 月份危运风险排名前 10 运输企业情况
- 15.汕头市汕头市 2024 年 4 月份重货（10 台车以上业户）风险排名前 10 运输企业情况
- 16.汕头市汕头市 2024 年 4 月份重货（10 台车以下业户）风险排名前 10 运输企业情况
- 17.汕头市 2024 年 4 月份第三方监控机构监控服务考核情况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送:市应急管理局，市交通运输综合执法局，市公安交警支队。